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佛山市律师协会关于报名参加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与商事仲裁发展仲裁员培训会（第二期）”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佛山市司法局、佛山仲裁委员会、佛山市律师协会定于2019年12月27日上午举办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与商事仲裁发展仲裁员培训会（第二期）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

2019年12月27日上午9:00-12:00（9:00-9:30签到）。

二、地点

佛山新城中欧中心G座国际会议中心二楼 郁金香厅。

三、培训主题及授课嘉宾

培训主题：国际民商事争议解决司法合作的新起点——海牙2019年《承认与执行外国民商事判决公约》。

授课嘉宾：罗剑雯女士，中山大学法学院国际法教授、法学博士。

四、参会人员

我市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执业律师、实习律师100

人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本次培训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，请在佛山律师网培训通知栏目点击本通知，并在通知下面如实填写报名信息进行网络报名；

（二）本次培训报名分两阶段进行，第一阶段每家律师事务所（法律援助处）在12月25日前限报2人，第一阶段报名截止如报名人数达不到100人（如达到100人报名结束），12月26日系统自动进入第二阶段，第二阶段在12月26日前截止报名；

（三）请报名成功的律师提前20分钟到达培训地点登录课时参加培训。本次培训计算5个课时。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2019年12月24日

（联系人：高国颖，联系电话：83321801）